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歧路燈
第七十回 夏逢若時衰遇厲鬼 盛希僑情真感訟師

卻說夏逢若為甚的黃昏到盛宅？只因他行常在城隍廟道房，與黃道官閒話。黃道官道：「我前日在關帝廟，見娘娘廟街盛山主，好大派頭，真正是布政使家。」因說起怎把山陝社銀子拿了一千兩，說下一會還要拿哩。夏逢若聽在心上，遂到譚宅探聽。卻聽的說把虎鎮邦叫的去了，開發賭債。隨即尋虎鎮邦，要問曾否清楚的話。尋了日落不見面，因此到了盛宅。也自揣向來不為人所重，只是天下事料不定，或者就中取個事兒，亦未可知。到盛宅輕敲門環，果然滿相公開門邀進去，聽見盛希僑說話直撞，只得滿飲數杯。這盛希僑一個呵欠，便說道：「瞌睡了，我睡去。」那客之去留，早已置之度外。譚紹聞道：「我要回去。」滿相公帶酒身倦，便道：「取個燈籠來。」夏逢若道：「我有借的現成燈籠，只要添上一枝燭。」滿相公道：「叫你住下哩。」夏逢若道：「家母這兩天身子不爽快，我要回去。」滿相公道：「既是老人家欠安，就不敢留了。」家人重開大門，滿相公送的二人出來，自鎖門回訖。譚夏二人走到娘娘廟門口，譚紹聞道：「天黑的要緊，你獨自一人難走。你我兩個走著膽大些，就到碧草軒住下罷。」夏逢若道：「家裡老人家有病，我一定是該回去。」譚紹聞道：

「既然如此，就該分路向西去。」夏逢若道：「往西要過周王府門口，怕校尉們拿住了。我往北去，向王府後邊耿家大坑，過了冥府廟半里地，就到我家後門。全不過一個柵欄。」譚紹聞道：「天黑的要緊，那大坑沿一帶沒人家，不如從王府過去。

問你時，你仍說你取藥請醫生，或是接穩婆。難說混不過去？」

夏逢若道：「王府校尉那管你這些閒話，拿住了鎖在一間閒屋裡，次日才放去。他若忘了，只管鎖著。要喊一聲時，開開門打頓皮鞭，還算造化哩。難說你還不知道麼？我從北邊盧家巷走罷。」譚紹聞道：「我離家不遠，街上舖子有燈光，你拿燈籠走罷。」二人分手各行。

單表夏逢若進了盧家巷，只聽路東一家哭娘聲音。心下好不快快，急急走過。出的巷往北，過了雙旗桿廟，便離耿家大坑不遠。這一片就沒人家住了。走上一箭之地，只見一個碧綠火團，從西向東飛也似過去。池中睡鴨，也驚的叫了兩三聲。

夏逢若只說是天上流星的影。往上一看，黑雲密布，如漆一般。

遠遠的又有三四處火星兒，忽有忽無，忽現忽滅的。心下曉得是鬼火了，好不怕將起來。猛然想起平日行徑，心中自語：「我若是個正人君子，那邪不勝正，陰不抵陽，就是鬼見我，也要敬三分。還有甚怕呢。爭乃我一向犬心鼠行，到了黑夜走這路，心上早已做不得主。可惜他兩下俱留我，我就住下也罷，為甚的一定要走？這涼風淒淒颯颯的，像是下了霧雨。鬼火亂飛，還有些學不來想不到的怪聲。不如回去，還到大街，不拘喊開誰家酒館門，胡亂倒一夜也罷。」因此扭頭而回。遠遠望見巷口那家，拿著一盞燈，彷彿依稀兩三個穿白的人在哭，又有女人哭娘的聲音，也不曉怎的出巷口哭。夏鼎覺著母親害病，犯著忌諱，只得硬了膽，復向耿家大坑邊來。

到了冥府廟旁。那冥府廟倒塌已久，只有後牆、前邊柱子撐著，這靠路邊的牆已久壞。自己燈籠照著，那閻王臉上，被雨淋成白的，還有些泥道子。判法官，急腳鬼，牛頭馬面，東倒西歪，少臂缺腿，又被風雨漂泊，那猙獰面孔，一發難看。

夏逢若疾趨而過。覺著頭髮一根一根兒直豎起來。卻望見一團明火，自城隍廟後小路迎面而來，心中忖道：「好了！好了！這一定是賣元宵湯圓擔子，不則是餛飩、粉湯挑兒，黃昏做完生意回去。我還怕啥哩。」說時遲，那時快，早已撞個對面。只見當中一個有一丈來高，那頭有柳斗大小，臉上白的如雪，滿腮白髯三尺多長；旁邊一個與活人身材一般，只是土色臉，有八九寸長，僅有兩寸寬，提了一個圓球燈，也像有兩個篆字。

夏逢若一見，哎呀一聲，倒在路旁，那兩個異形魔物，全不旁視，身子亂顫著，一直過去。這夏逢若把燈籠也丟在地下，那燈籠倒了，烘起火來。卻看見七八個小魍魎，不過二三尺高，都彎著腰伸著小手，作烤火之狀。夏逢若在地下覷得分明，褲襠撒尿。額顫流津。心裡想道，人人說雞狗咬鬼難行。誰知此時啞啞響沉，狹狹聲寂，身上只是篩糠的亂搖亂抖起來。須臾一陣涼風，連燭火一起吹滅。登時天昏地暗，伸手不見掌，一些樹影兒更望不見，只聽得蘆荻蕭蕭，好不怕人。夏逢若無奈，只得爬將起來，摸著亂走。自言道：「我一定是做夢哩，快醒了罷！醒了罷！」正走時，左腳滑了一跌，早已溜下坡去。忙攀住一株樹根，不曾溜到底。聽的聲響，乃是魚兒撥刺、蝦蟆跳水之聲。說道：「不好了！鬼拉我鑽到水裡了。」自摸鞋襪，卻又是乾的。少不得爬著上岸，摸著車轍兒走。

一連跌了幾遍，直走了多半夜，並不知是何地方。忽然一件硬物磕腿，摸著一個馱碑的龜頭，說道：「這是城裡那一座碑呢？」猛聽的一聲咳嗽，幾乎驚破了膽。又一聲道：「什麼人？」夏逢若不敢作聲。那人又道：「什麼人？問著不答應，我就拾磚頭砸哩！早已聽見有人從南邊來了，怎麼不答應？」

夏逢若曉得是人，方答應道：「是我。」那人道：「你是誰？」

夏逢若道：「城隍廟後夏，因赴席帶酒，走迷了路。摸到半夜，不知此是何地。」那人道：「夏大叔麼？」夏逢若道：「你怎的曉得我？」那人道：「我在這裡出恭哩，我是蘇拐子。」夏逢若道：「我怎麼摸到這裡，這是什麼所在？」蘇拐子道：「這是西北城角，送子觀音堂。我白日街上討飯，晚間住在這裡。

這幾日肚子不好，作瀉，我才出頭一遍恭，天色尚早。我送夏大叔回去。」二人摸著向城隍廟後來。

夏逢若到門叫了一聲，內人早已開門。蘇拐子道：「我回去罷。」夏逢若道：「你看北邊那一塊火，又是那裡呢？」蘇拐子道：「那是教門裡回子殺牛鍋口上火。」蘇拐子自回。夏逢若進家，見燈兒點著，問道：「你們沒睡麼？」內人道：「母親病又添的重了。」夏逢若道：「不好了，時衰鬼來纏。不假，不假。」他母親哼著問道：「你回來了？」夏逢若道：「回來了。」母親道：「我多管是不能成的。你回來了好，省我縈記你。」

這且不述。單說又過了兩日，夏逢若母親竟是「哀哉尚饗」

訖。夏逢若也有天良發現之時；號咷大哭。聲聲哭道：「娘跟我把苦受盡了呀！」這一慟原是真的。

夫婦哭罷，寄信兒叫乾妹子姜氏夫婦齊來。姜氏也哭幾聲乾娘。乾孀馬九方到街上，領人抬的一具棺木。請了一位陰陽先生，寫了殃式：「棺木中鎮物，面人一個，木炭一塊，五精石五塊，五色線一縷；到第七日子時殃煞起一丈五尺高，向東南化為黃氣而去；臨時家人避之大吉。」

打發陰陽先生去訖，盛殮已畢。姜氏陪夏逢若夫婦羅泣一場。這夏逢若想起換帖子弟兄，央姜氏家老僕，與王隆吉、譚紹聞、盛希僑送信。這老僕到了盛宅門首，看見那宅第氣象，並不敢近前通言。卻把曲米街、碧草軒信兒送到。這王隆吉看喪弔紙，助白布四匹，米麵兩袋，各自去訖。

譚紹聞到了靈柩之前，行了弔禮，送銀十兩。那姜氏恰在夏家做乾女兒伴喪，見了譚紹聞，想起瘟神廟遞汗巾的舊事，未免有些身遠神依之情。

原來當日被夏逢若說合，這姜氏已心願肯背，看得委身事夫，指日于飛。不料因巫家翠姐之事，竟成了鴛判蝶分。今日無意忽逢，雖不能有相如解渴之情，卻悵然有買臣覆水之悲。

聽說央譚紹聞到他家寫訃狀，紹聞方動身而往，姜氏便道：「家中既然有客，我回去好替哥款待。」夏逢若道：「諸事叫賢妹吃累。」姜氏徑從後門進家。知譚紹聞在前邊料理帖式，那呼茶喚酒之聲，真似鶯聲燕語。這譚紹聞好奈何不下這段柔情也。

這姜氏把本夫叫回後院說道：「那院喪事，既托卹辦理帖子一事，要好好的替他待客。一定留客住下。」馬九方道：

「我知道。」馬九方到前邊留客。譚紹聞略為推辭，也就說：「今晚住下也罷。我們弟兄情腸，遭此大事，豈可便去。」馬九方道：「你與夏哥是弟兄麼？賤內是他的乾妹子，咱還是親戚哩。」譚紹聞道：「正是呢。」馬九方回復內眷，便說客住下了。這姜氏喜之不勝，洗手，剔甲，辦晚上碟酌，把醃的鶩鴨速煮上。心下想道：「只憑這幾個盤碟精潔，默寄我的柔腸曲衷罷。」

誰知未及上燭，德喜兒來接，說：「家中盛爺到了，立等說話，萬不可少停。」譚紹聞心中掛著那二百兩銀子，只得作別而歸。這馬九方回後院對姜氏道：「客走了。」姜氏正在切肉、撕鶩鴨之時，聽得一句，茫然如有所失。口中半晌不言。

有兩個貓兒，繞著廚桌亂叫，姜氏將鶩鴨丟在地下，只說了一句道：「給你吃了罷。」馬九方道：「咳，可惜了，可惜了。」姜氏道：「一個客也留不住，你就恁不中用！」且說姜氏無言自回寢室。單說譚紹聞回家到軒上，點上一枝燭。盛希僑道：「你上那裡去？叫我等死了。」譚紹聞道：「夏伯母不在了。」盛希僑道：「我也不聽這些閒話。舍二弟在邊公案下，告我那宗事，批下准訊。你說叫我怎的見人？」

譚紹聞道：「是為什麼呢？」盛希僑道：「我全一字不知。只是老婆不是人，背地裡叫手下家人，偷當了兩頃地。舍二弟如今稽查著了，說我棄公產而營私積，欺弱弟而肥私囊。干證就是產行並佃戶。我一周查，當約果是我的名子。我若知曉一絲兒，我就不是個人骨頭。我若叫老婆乾這個事，到明我就叫他幹那個事。爭乃當地有約，說合有人，佃種有戶。我全無一點兒豬狗心腸，竟是被老婆做的，叫我拿著狗臉見人。到了明日衙門赴審，人家看見，定說他祖當日做過布政，他父做過州判，怎的養下這個不成材的子孫，瞞了自己同胞兄弟，棄了公產營他私積。我明白人家心裡是這個罵法，可惜我又不得聽見。我真是要弔死不活著了！」譚紹聞道：「把地分給他一半，他也就沒啥說了。」盛希僑道：「我何嘗不是說，爽利分給他一半。爭乃老婆雖是個舊家之女，卻是一個天生的攪家不賢，抵死的不依。我向舍二弟說，舍二弟又說我棄了許多祖業，背地裡化公為私，所瞞不止這兩頃。即作地止此兩頃，入私囊的銀子還不知有多少哩。叫我白張嘴沒啥說，真冤屈死了人。我竟是一點法子也沒有。那日晚上說那一千二百兩做生意，咱在廳上說，他使人偷聽。如今也成了我的私積子。」譚紹聞道：「你就說那有我的銀子，我急緊要討的。」盛希僑道：「我說有關老爺銀子他還不依，何況說你的。」譚紹聞道：「現有滿相公可證。」盛希僑道：「滿相公叫他罵的如今要辭賬房。說他吃一家飯，如何偏兄陷弟，平日弄鬼開銷假賬，如今我獨留他，正是通同一氣。他如今定要打這沒良心的門客。」譚紹聞道：「如今這事，你心下要怎麼處？」盛希僑道：「聽說你這西邊衙內，有一個人叫做馮健，是個有名的訟師。我如今借你這地方兒，把他請來，替我寫一張呈子，明日我著寶劍抱呈投遞。」

事結之後，我與他五兩銀謝禮。」譚紹聞道：「這卻不難。」即著德喜去請。

不多一時，馮健提個小燈籠，到軒上來。為禮坐下。馮健道：「咱雖是近鄰，不曾到過這書房，委實幽雅。承相公見召，不知有何賜教。」譚紹聞道：「非我之事，乃盛兄有個小事相煩。」盛希僑道：「說起來我身上即氣軟了。賢弟你也知道此事之始末，你替我說說，好煩馮兄起稿。」譚紹聞怕二百兩銀子有閃，即叫馮健到廂房，說了原委詳悉。二人仍到軒上，馮健道：「盛大宅若叫一一」盛希僑道：「不是我當的地。我也瞞不住你，是我的老婆當的。」馮健道：「說不到那裡。盛大宅若叫令弟輸個下風，這張狀非我不能。管保令弟不能免縣上爺的恥辱，不怕他身有護符。」盛希僑道：「不是這話，不是這話。若是同胞兄弟為幾畝土，或是一二尺過道，匍匐公堂，跪前跪後，縱然得了上風，斷的給我，我那神主面前也燒不的香；清明節也上不的墳。俺家這宗事，總是賤內不賢，舍弟性躁，平白弄得我在中間算不得人數。我從來並不曉得怕人，今日叫我見了人，就會羞起來。我只相央，求縣公開個活路，恩准免訊。只要你會寫這張呈子，狀榜上批個銷案二字，我就致謝。只要能在家下私處，不拘舍弟怎的，我寧丟東西銀錢，只不在公堂上打官司，丟了我這個人。免的遠省親戚傳笑，近處街坊指脊梁筋唾罵，這就是了。」馮健詫異道：「我不料盛大宅是這個厚道。我情願替寫，萬不受謝。我平日為人兄弟寫狀，都是同胞共乳之人，你叫我死、我不想叫你活的話頭。今日得寫一個保全骨肉的狀，也把一向刀筆造的罪孽減滅。譚相公拿紙來，再添上一枝燭。」只見馮健掛上眼鏡，濡墨吮筆，寫將起來。不多一時，寫完，遞與二人。燭下同念：

具呈人太學生盛希僑，住娘廟大街保正田鴻地方。呈為骨肉情重，甘願讓產，懇天俯憫，恩准免訊事。緣生弟希瓊，具告蔑弟營私一詞，蒙批俟查。生捧批惶懼，不知所云。竊惟祖宦粗有薄遺，尚不至較多而計寡；慈帷現際晚景，又詎忍幼癯而長肥？弱弟三齡失嚴，從未聞過庭之訓；長兄十年當戶，遂莫免私囊之疑。析爨而居，已成昆仲涼德；具牘以控，更徵手足情薄。倘再震以雷霆，勢必至紫荊永瘁；苟過核其哀益，亦難望脊令重圓。異姓相交，尚有管鮑之誼；同母而乳，豈乏祥覽之情。叩乞仁天老父師俯憫烏私，曲全雁陣，姑容私處，恩免庭推，則生存者固銜結於無誣，即沒世者亦感佩於罔替矣。

嘉靖□□年□□月□日抱呈家人汪寶劍

譚紹聞念完，盛希僑道：「我不懂的，你只說還叫我戴著驢遮眼，進衙門打那同胞兄弟爭家業的官司，去也不去？」馮健道：「八九分是批個准銷案，也還保得十分不上堂。」盛希僑道：「你這一張紙，能救我這個人來，還許我在人前說話，你就是我的恩人。異日重謝。」馮健道：「罷罷。我自今以後，再也不給人寫狀子了。我這一枝黑槍頭子，不知紮壞了人世間多少綱常倫理。只為手中沒錢，圖人家幾兩銀子。其實睡下心中全不安寧。今日寫狀。心樂神安，我何苦要做那暗地殺人的毒手？若再與人寫狀子，子孫永不如人。」譚紹聞道：「你尚如此後悔，那些請你寫狀的人，該不知怎樣的後悔哩。」馮健道：「不悔，不悔，且不悔之極。前三月間，曾有人與他兄弟打官司，請我做參謀。或是晚上關著門兒向我說，或是清晨起來坐在我牀沿上說，那悄悄的話，真正是叫人聽不得的。要我生法寫起狀來，竟把兄弟告倒了。其實他爭的，還沒有謝我的多哩。還不說在衙門三班六房，見人就請席，見衙役就腰中塞銀子。真正是爭得貓兒丟了牛。誰知那人昨日在曹門上見了我，請我到酒館內，又對我說，今冬還要告他兄弟哩。這一號兒人，那的會悔？除非是他兄弟一家兒死個罄盡，方才是個歇手。我從今以後，立誓不做這唆訟的營生。」

盛希僑道：「譚賢弟替我騰騰罷。」譚紹聞道：「滿相公哩？」盛希僑道：「舍弟認的滿相公筆蹤，若到了承發房查出筆蹤，定罵他個狗血噴頭。」譚紹聞道：「我就不怕認出筆蹤麼？」盛希僑笑道：「你在我家從來到不了字兒上，並沒用著筆，那裡有蹤呢？我今日就在你家央你。」馮健道：「何用如此。明日早晨，著盛價送到代書鋪寫完，用個戳記，三十文大錢就遞了。」盛希僑道：「既如此可行，我要回去哩。」馮健也告辭。三人出衙衙，恰遇盛宅來接，各自分手。譚紹聞道：「那一宗銀子，我明日去取去罷？」盛希僑道：「不叫你拿的回來。」譚紹聞淡然而歸。

這一回單講兄弟構訟，人間不少，惟有盛公子歸咎內人，馮訟師改悔寫狀。看官若遇兄弟有交相為愈者，肯用一兩句話勸的歇手，這就功德無邊矣。俚言詩曰：

非是同室忽操戈，爭乃膝前子息多。
想爾弟兄當少日，騎竹為馬舞婆娑；
牽襟攜裾庭前地，口授乳喉叫哥哥；
一個跌倒一個挽，爹媽顧之笑哈哈。
今日匍匐公堂上，舌鋒唇劍淬而磨；
須知父母骨雖朽，夜室泣語沒奈何。

